

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。

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4月27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赵敏先生的通知，获悉赵敏先生已于2018年4月26日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9,300,000股及无限售流通股7,700,000股解除了质押。

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解除质押股 数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 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 质押占其 所持股份 比例
赵 敏	是	17,000,000	2018 年 1 月 19 日	2018 年 4 月 26 日	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分行	12.51%
合计		17,000,000				12.51%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2018年4月27日，赵敏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135,898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2.99%。赵敏先生累计质押的股份总数为91,080,0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7.02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8.81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（2018 年 4 月 25 日数据）。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（2018 年 4 月 26 日数据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